

市場減塑推動作業指引

113.5.31 版

壹、目的

我國自民國 91 年開始推動購物用塑膠袋及免洗餐具之限塑政策，經多年管制後，已有一定成效，但市場攤販因尚未管制及國人消費習性，長期為民間團體呼籲應加強管制之對象，考量市場攤販具流動性且家數眾多，貿然以法令管制可能衍生稽查成本過高及政策無法落實，反而造成業者及民眾反彈，故法令尚未實施前，先透過「市場減塑推動作業指引」，改變消費與供給模式，以達一次用塑膠產品減量之目標。

貳、適用範圍及對象

一、適用範圍

傳統零售市場，經由縣市政府核准設置固定攤鋪位集中零售各種食品及日用品之交易場所，型態包含臨時攤販集中場、建築物內的市場。

二、適用對象

- (一) 市場、攤販集中場主管機關及自治單位。
- (二) 市場、攤販集中場營運者（含攤商）。
- (三) 直轄市、縣市環保機關。
- (四) 一般民眾。

三、適用源頭減量品項

- (一) 購物用塑膠袋，不含直接與食物接觸塑膠袋
- (二) 塑膠類免洗餐具（包含杯碗盤碟）
- (三) 塑膠包裝（如泡殼）

四、相關法規

- (一) 一次用飲料杯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
- (二) 限制含聚氯乙烯之平板包材、公告應回收容器及非平板類免洗餐具不得製造、輸入及販賣

參、作業方式

一、購物用塑膠袋

對象	減塑作為	參考作法
市場、攤販集中 場自治單位	市場入口設置 rebag 或循環袋取用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蒐集民眾捐贈可循環使用的環保購物袋、可再使用之乾淨紙袋及塑膠袋，於現場供一般民眾免費取用。 提供循環袋借用服務。
	提供購物車或購物籃租用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場提供購物車或購物籃供民眾消費使用，並可於歸還處提供 rebag 或循環袋等服務。
	加強宣導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招商時預先設定相關減塑要求 可於出入口處進行相關宣導，或每週至少擇一日辦理無塑日活動。 另可於攤位張貼宣導貼紙，改變市場消費氛圍，提醒民眾減量。
市場、攤販集中 場營運之相關業者	不主動提供購物用塑膠袋並鼓勵合併盛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結帳時詢問民眾是否有自行攜帶盛裝之容器或購物袋，民眾如已於其他單位購買時取得購物用塑膠袋，向其詢問所購買之物品是否裝一起。
	提供自備環保袋優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自備環保袋的民眾，可提供減價或加量等優惠。
	使用替代材質/重複使用材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青菜用牛皮紙包、購買雞蛋時蛋紙盒重複使用盛裝享優惠等。
	減少塑膠袋用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用袋中袋，直接用耳提袋（直接接觸食物者）
	調整為最適規格（尺寸、厚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購買產品體積、重量，使用適當尺寸、厚度之塑膠袋盛裝。
	裸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購買後放入自行攜帶的購物袋或購物籃中，手持拿。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經濟誘因，以價制量之方式推行。

對象	減塑作為	參考作法
地方政府 · 環保機關 · 經濟發展機關 (市場管理處、公用事業科、市場管理科或相關單位)	提供經濟誘因或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有意願配合之市場，環保局可藉補助經費投入購菜金、宣導品等與市場合作，並定期辦理記者會。
	媒合改用兩用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垃圾費隨袋徵收區域，可評估將兩用袋引入市場，由市場自治單位統一提供，並代徵垃圾費，增加塑膠袋使用次數以減少整體塑膠袋用量。
	推動示範場域並維持運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挑選適合的市場進行試辦，並逐步擴散。 建議可優先針對公營、新落成且具有一定內外場域區分的市場進行。
	加強宣導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管機關可於招商時預先設定相關減塑要求，並可於出入口處進行相關宣導，或每週至少擇一日辦理無塑日活動。 協助宣導文宣製作，提供市場管理單位使用。
	定期彙整成果對外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定期調整並彙整執行情形，適時對外揭露、溝通執行成果，加強對外界溝通，營造良好環保市場形象。
一般民眾	自備環保購物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備布質或使用過的購物用塑膠袋，作為購買商品後盛裝的外袋。
	自備包材買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門前可預先列出採買清單，依照食材的大小、數量，準備最適合的包裝材料與容器。 蔬菜水果需要有足夠且彈性的空間，以免擠壓到葉菜造成破爛毀損，因此透氣的布類比較適合。 生肉類因有液體、腥味，適合用保鮮盒、保冷袋、防水材質的袋子，且不與其他食材共用該容器； 雞蛋可將一次性的蛋盒保留下來，重複多次利用； 乾貨類如餅乾、蝦米、昆布等，則可

對象	減塑作為	參考作法
		利用塑膠罐或玻璃罐進行裝填。 • 至無包裝商店消費。
	善用 rebag 或循環袋	• 部分市場已提供 rebag 或循環袋等服務，若臨時起意要購物但忘了自備環保購物袋，也可現場取用 rebag 或循環袋作為替代。
	一袋多裝或多用	• 若已拿到塑膠袋，在未破損前，也可多次使用。 • 可將保存期限相近的物品一起盛裝。

二、免洗餐具

對象	減塑作為	參考作法
市場、攤販集中場 自治單位	推動循環容器借用 服務借用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既有循環容器供應業者合作或自行設置循環容器借用服務。
市場、攤販集中場 營運之相關業者	內用改用可重複清 洗餐具，外帶不提 供塑膠免洗餐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複清洗餐具材質可採不鏽鋼、陶瓷、PGT...等，但不可使用美耐皿。 採人工、機械或委外清洗均需符合食品安全衛生之餐具清洗方式。 辦理餐具清洗講習。 可不定期針對澱粉、油脂、蛋白質及清潔劑殘留、大腸桿菌數等項目抽驗。
	常態性自備餐具優 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自備優惠，並設置公共清洗區，供消費者清洗餐具。
	飲料店不提供一次 用塑膠飲料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改以循環杯或其他材質飲料杯替代。
地方政府-環保機 關、經濟發展機關 (市場管理處、公 用事業科、市場管 理科或相關單位)	提供經濟誘因或資 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有意願配合之市場，環保局可藉補助經費投入購菜金、宣導品等與市場合作，並定期辦理記者會。
	推動示範場域並維 持運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挑選適合的市場進行試辦，並逐步擴散。 建議可優先針對公營、新落成且具有一定內外場域區分的市場進行。
	加強宣導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管機關可於招商時預先設定相關減塑要求，並可於出入口處進行相關宣導，或每週至少擇一日辦理無塑日活動。 協助宣導文宣製作，提供市場管理單位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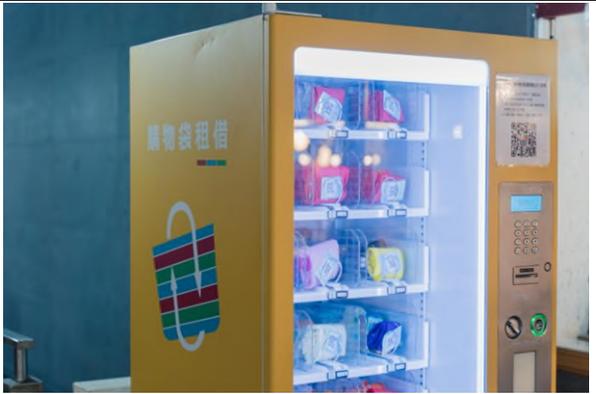
肆、相關參考作業指引及法規

- (一) 購物用塑膠袋限制使用對象、實施方式及實施日期
- (二) 免洗餐具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
- (三) 一次用飲料杯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

- (四) 限制含聚氯乙稀之平板包材、公告應回收容器及非平板類免洗餐具不得製造、輸入及販賣
- (六) 環保夜市推動指引

伍、附件資料

附表 購物用塑膠袋減量建議作法

	
<p>設置 rebag 取用點</p>	<p>設置循環袋借用服務</p>
	
<p>使用購物車或購物籃</p>	<p>使用替代材質/重複使用材質</p>
	
<p>裸賣</p>	<p>自備環保袋</p>



自備包材



一袋多裝

附表 免洗餐具減量建議作法



內用提供可重複清洗餐具



內用提供可重複清洗餐具



增設餐具清洗設備



提供公共洗滌區



提供餐具借用



提供自備餐具優惠